

证券代码：300568

证券简称：星源材质

公告编号：2017-019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江苏省常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投资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3月6日与江苏省常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了投资合作协议，公司拟在江苏省常州经济开发区设立由公司控制的新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公司”）投资16亿元建设年产3.6亿平方米锂电池隔膜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

2、公司于2017年3月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江苏省常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投资协议的议案》。

3、本项目投资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 1、名称：江苏省常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 2、性质：地方政府机构
- 3、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无关联关系

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简介：

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位于常州东大门，区位优势明显。常州经济开发区有便捷的交通体系：沪宁高速、常合高速呈交叉状穿越，京沪铁路、沪宁城际线、沿江高铁已经或即将在这里设站，大运河、新沟河等河道连通太湖、长江。常州经济开发区以先进轨道交通装备、新材料、智能电力装备3大产业为主导，同时大力推进绿色产业及服务产业的发展；采取纵向链式延伸和横向环节集聚并重，构筑“3+3+3”新型产业体系。常州经济开发区2016年实现区域GDP约660亿元，同比增比7.5%，规模以上总产值1900亿元，进出口总额22亿美元。

三、本投资项目实施主体

公司拟投资注册由公司控制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子公司作为本项目的实施主体。公司将根据本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江苏省常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一）预计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乙方项目公司总投资预计 16 亿元人民币，其中设备投入预计 12 亿元，乙方和乙方项目公司将根据计划投资建设。项目全部建成达产后预计年产 3.6 亿平方米的锂电池隔膜。项目全部建成后，总建筑面积预计达 12 万平方米。

（二）项目用地

项目用地位于常州经济开发区龙锦路北侧、东城路西侧。规划面积约 171 亩，土地面积最终确定以国土资源局实际测量为准。甲方促成乙方项目公司依法受让项目地块土地使用权。

（三）甲方的主要权利、义务和承诺、保证

1、甲方负责落实乙方项目公司应享受的省市、经济开发区各级相关产业扶持和奖励政策，并积极协助乙方争取各级相关政策资金支持。

2、根据常州市相关人才引进政策，甲方将积极协助乙方项目公司高管及核心员工争取或申报相关奖励和补贴。

3、甲方负责乙方投资项目用地的落实工作，确保项目地块土地使用权能依法出让，并按照乙方计划时间履行土地挂牌程序，积极为乙方协调国土、规划、环评、建设、消防等各项审批、备案手续，并负责将项目建设所需的道路、供水、供电、排水、通讯、网络等连接至项目地块规划用地红线临界线，以确保项目地块的开发建设，实现乙方项目尽快建成投产。上述“六通一平”所产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4、甲方积极支持和协助乙方项目公司申报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5、甲方协助乙方协调与周边镇、村、农户的关系，代为妥善处理纠纷，依法保护乙方在建设期间及建成投产后的生产经营自主权、财产所有权。

（四）乙方的主要权利、义务和承诺、保证

1、在本协议签订 30 个工作日内，乙方备齐注册登记新公司所需的全部法律文件和资料，由甲方协助乙方完成登记注册手续。

2、乙方应积极筹备，按照届时依法签订的土地出让合同完成投资规模和建

设内容。

3、乙方兴办的项目应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和环境保护有关政策规定。

（五）违约责任

1、本协议签订后，任何一方无法定理由在未经双方同意情形下，不得单方面终止协议书中内容条款。

2、甲、乙双方中如有一方产生违约行为，另一方有权追究其违约责任，并要求赔偿其损失。

（六）生效时间

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并经乙方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此次对外投资主要是为了进一步优化公司的生产区域布局，扩大公司产能，更好地满足锂离子电池隔膜的中高端市场对公司产品的需求，从而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整体实力，巩固并提高公司的行业地位。

本协议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能生效。项目用地购置需按有关规定进行出让程序，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分期逐步投入，项目资金将通过自有、自筹等方式解决，若公司融资不能及时到位，项目投资进度将受到影响。同时，由于项目周期较长，产生效益需时较久，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关注事项的进展情况，并依据有关规定对项目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若本协议项目顺利实施，对公司发展布局将会产生积极影响，促进公司的长远发展，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3月6日